

教育參攷資料編輯單行本之一

怎樣做教育局長

教育編譯館出版



教育參攷資料選輯單行本之一

怎樣做教育局長

教育編譯館出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初版

怎樣做教育局長

每冊定價大洋三角五分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版權所有

選編者 邵 爽 秋 等

發行者 徐 士 鑑

上海中山路二四一六號

總發行所 教育編譯館

上海中山路二四一六號

翻印必究

分發行所 上海開明書店

上海四馬路

代售處

各省開明書店
國內各大書坊

發刊教育參攷資料選輯單行本旨趣

本館出版之教育參攷資料選輯，係由大夏大學教育學院院長邵爽秋博士特約國內教育專家四十餘人選輯而成。門類詳晰，材料精湛，允爲教育學之空前巨輯。海內教界全人，一時爭相採購。近爲便利讀者起見，更發刊教育參攷資料選輯單行本，舉其主旨，厥有兩端：

一、適合個別需要 參攷資料內分行政、心理、史料、鄉村教育、中學教育等類。種類繁夥，未必盡合讀者之需要。例如：從事鄉村教育者，不必需中學教育類之資料；而研究教育心理者，又不必需教育行政類之資料也。今者發刊單行本，則讀者可自由選擇，拾取從心，此其便利者一。

二、減輕讀者負擔 參攷資料之內容豐富，篇幅浩繁，印工自巨。本館雖抱犧牲主義，從低訂價，然際此民生凋弊之秋，讀者或仍嫌負擔過鉅；今發刊單行本，其價目自二角以至二元數角不等，全購分購，伸縮自如，此其便利者二。

本館爲達此上述兩種目的，爰有發刊教育參攷資料選輯單行本之舉，謹誌數語，以告讀者。想亦爲從事或研究教育者所樂聞歟。

本書選編人台銜列後(以姓氏筆劃多少爲序)

主選者
分選者

邵頌秋 大夏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王克仁 前湖北教育學院教務長

王倫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教授兼北民衆教育實驗

處主任

古樸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副教授國立中央大學教

育學院講師

朱君毅 國民政府主計處主計官計政學院統計班主

任教授

艾偉 中央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吳澤霖 大夏大學文學院長

吳南軒 國立中央大學教授

吳俊升 北京大學教育系主任

李建勳 北平師範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李石岑 國立暨南大學教育學系教授(已故)

杜佐周 廈門大學教授

汪懋祖 中央政治學校教育系主任

尙仲衣 北京大學教授

孟憲承 中央政治學校教授

姜琦 湖北教育學院院長

俞慶棠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研究實驗部主任

馬宗榮 大夏大學社會教育系主任

孫貴定 廈門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唐慶增 大夏大學經濟系主任

高踐四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院長

陳禮江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教務主任

陳科美 國立暨南大學教育教授兼師資專科主任

郭一宰 暨南大學教授兼心理實驗室主任

常道直 北平師範大學教授兼教務長

陶知行 上海兒童書局編輯

崔載陽 中山大學教授

莊澤宣 浙江大學教授

章頤年 大夏大學教育心理系主任兼師專科主任

黃覺民 教育雜誌社編輯

黃敏思 北平師範大學教授

黃季馬 大夏大學講師

張耀翔 暨南大學教育系主任

傅葆琛 北平師範大學鄉村實驗區主任

曾作忠 國立暨南大學教授

程迺順 武漢大學教授

楊亮功 監察委員

廖世承 光華大學教授兼附中主任

魯繼曾 大夏大學教務主任

鄭通和 大夏大學教授

鍾魯齋 廈門大學教授

羅廷光 前湖北省立教育學院院長

蕭孝嶸 中央大學心理系主任

怎樣做教育局長目次

第一章 教育局長之修養

邵爽秋

第一節 教育局長地位之重要

一

第二節 專業訓練之準備

二

第三節 專業經驗之準備

八

第四節 個人性格之修養

一一

第五節 領袖資格之建立

一二

第二章 教育局長計劃上之任務

第一節 編製教育計劃之原則

一六

第二節 教育計劃示例

二一

第三節 推行計劃時應注意之點

三五

第三章 教育局長行政上之任務

第一節 行政上任務之種類

三九

第二節 教育局長應注意之點	七二
第四章 教育局長視導上之任務	
第一節 教育視導之種類	七七
第二節 視導職務之種類	八〇
第三節 視導職務之分任	九四
第五章 教育局長社會上之任務	
第一節 社會上之任務	九七
第二節 社會任務之種類	九七
第六章 結論——教育局長之危機	一〇一
附教育局長之職權	一〇三

怎樣做教育局長

邵爽秋

第一章 教育局長之修養

第一節 教育局長地位之重要

教育局長之職務爲一種新專門事業。其性質雖與律師醫生或工程師相類，而其在民族生命發展之重要則遠過之。蓋教育局爲陶冶人性創造社會之事業，而地方教育又爲一切教育事業之基礎，其良否關於全民族之興衰，至深且巨。苟非有健全品格，廣博同情，高尚志趣，充分修養，嚴密訓練，辦事才能，且又富於勇敢精神肯以長久時間與充分精力準備此種專業之人，主持其事，斷不能實現此種事業之使命也。

教育局長之職務雖如此重要，但社會方面，對此並不注意。其待遇局長類皆極爲菲薄，不能吸引專門人材，致使不合格者亦得濫竽充數。近年來有一二省分雖已改變政策，提高人選標準，增加俸給待遇，然在實際上並未有若何之進展也。

教育局長管理一地方教育並負指導改良之責，其地位之重要，爲其他公務人員所不及。地方學校之組織、管理、教學、主張及地位，多半即爲局長之才識、人格、胆略與努力之結

果。其人其政之良否，一地方教育之良窳繫焉。故在適當管理之下，局長得人與否實地方教育成敗之關鍵也。

第二節 專業訓練之準備

教育局長專業訓練之準備至關重要。國內各大學教育學院及文學院教育系雖有教育行政學程或教育行政系之設，然究其性質則祇為訓練普通行政人員而設；且各學程內容散漫重複，缺少系統組織，殊不適於訓練教育局長之用。茲介紹美國教育行政學者柯柏列(Cubberley)及施菊野(Chesler)二氏之主張並述作者意見於後，以供參考。

一、柯氏之主張

柯氏主張教育局長在準備期間，應受四年之大學教育。其內容應分為普通準備與專業訓練二部。茲分述如下。

(一)普通準備 普通準備應能喚起學者對於未來事業之努力，激動其志趣，提高其理想。使其對於音樂、美術、文學、歷史、科學、經濟學及社會學各科之興趣，即早養成。此類科目內容廣博，能擴大學者胸襟，使其對於人類有廣博之同情，對於科學與實業之世界，有明晰之了解，對某程度之人民有應付之能力。將來主持地方教育能否成功，端有賴於此也。

(二)專業訓練 普通準備外，又必注意專業訓練。對於教育理論及學校實際設施，必能諳熟。在大學二年級時即應修習教育原理及教育行政原理等普通學程，至四年級更續修高深學程，明瞭教育——尤其是學育行政——各方面之情形並廣覽專門著作。關於行政及教育上之設施，尤應有充分實習俾獲得實際之經驗。

二、施氏之主張

施氏爲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師範院教育行政系主任。該校『訓練教育局長之行政課程』即氏所手訂。茲照該校校章所載者擇譯如下。

據 Teachers College Bulletin 四十五頁至四十九頁所載，該校規定欲得教育局長學位文憑者，必有成功的教學或行政之經驗；否則暫將文憑扣留，俟其任教育局長或副教育局長有一二年成功之經驗，或在教育廳城市教育局實習一二年並表顯其能勝任後，再行補給。

該校又規定得有高等學位者，始得發給教育局長學位文憑。

(一)課程計劃

欲得高等學位者，至少研究二年，所選科目如下：

1. 主要課程 第一、教育行政；第二、教育行政研究。

2. 次要課程 從教育統計、小學教育（課程或指導或兼而有之）與中學教育（初級中學或高級中學之課程或管理）諸範圍中，就各人以前之訓練選擇之。

3. 其他課程 從職業教育、宗教教育、高等心理、財政學、市政管理、體育等科中，就各人之需要選擇之。

4. 普通課程 得某種學位必修之普通教育課程。

（二）教育行政學程之內容

該學程為訓練教育局長之第一主要課程。每年十二學分，兩學期授完。講授者為施菊野 Strayer 安革霍 Engelhardt 亞力山大 Alexander 毛特 Mort 等教授。其內容如下。

本學程與教育行政研究之學程，根據分析專業的行政領袖之工作，而研究教育行政上之問題。實際上最常發現於教育局長經驗中之問題，或適用於大城，或適用於小城者，皆將提出與學者討論解決。討論之際，若需體育、家政、職業教育、宗教教育、藝術、或其他科目之專門知識，則請該專家等出席指導，並鼓勵學生和彼等商量。

討論之問題，概從下列範中選出之：

州政府對於地方教育之責任——州、城、及縣教育局之組織及其與其他管理團體之關係

——行政與指導人員之組織、特別注意其權屬之組織——學校系統之組織：小學校、包括滿拉東或複式學校制度，分科教授與特別班級；初級中學；高級中學，專科的與多科的；補習學校職業學校，成人教育——課程——教學綱要之編製——指導——兒童登記——繼續的學齡兒童調查及兒童入學事項——學校健康行政與體育——行政問題上統計方法之應用——教育結果之測量——事務行政、包含記賬法、預算編製法、教科書及教學用品之選擇購置及分配——教師之訓練、選擇、任期、薪俸、升任、及退隱金——校舍與設備，包括建築方案與施工細則、校舍測量、建築計劃校產購置、設備登記——教育局長與鄉里之關係，包括宣傳、家長教師聯合會等。

(三)教育行政問題研究之內容

本學程爲訓練教育局長之第二主要學程，教授時間及教者與前學程同。

本學程與前學程之異點，在其所討論的問題之性質，及其研究之方法。在前學程中，教者不僅提出問題，並供給解決問題時所必需之材料，而在本學程中，教者僅提出普通教育情形，而由學者決定其問題之性質，並搜集解決時所必需之材料。所謂教育普通情形，多由全班所從事之野外工作中提出。該班每年舉行之教育調查（普通的或專門的）即討論問題時大部

分資料之來源也。

每年所提出之問題，類由選讀本學程學生之團體興趣決定之。但同時必注意於教育局長所必需解決之主要問題。

學者若於上述課程計劃中，發現某點，可作精深之探討，亦可多費時間，從事專門研究，但仍需同時上班參與討論。

上述課程計劃之優點有四：1. 課程有整個計劃，無散漫之弊；2. 主要行政科目，內容所包甚廣，實具綜合性質，可免重複或缺少聯絡之弊；3. 數教授合教一科，實際上課時，雖由一人主講或領導討論，但其他各教授，亦同時列席聽講或參加討論（規程上並未載出）。故能彼此交換意見不致主張歧異使學者無所適從；4. 注重理與實際之溝通。

雖然，該課程計劃，亦有其缺點在：1. 選擇學習教育行政之學生，尙無妥當辦法。雖該校規定有成功的教學或行政之經驗者，方能得學位，似寓有選擇之意；然而教學經驗與行政經驗有別。長於教學者，未必能担任行政職務；且所謂成功的經驗，尤無判定之標準；2. 理論與實際之溝通，問題重大，非僅規定學者具有一二年行政經驗，即能圓滿解決。故余以爲該課程計劃，實未能達於完全之境地也。

此外尚有一點，應爲吾人所注意者，即該校課程係爲研究院之學生求高等學位——博士學位——者而設。吾國大學尙無研究院辦法。然通常大學課程之編製，頗受美國大學研究院課程之影響。此種辦法，是否妥當，亦有待於研究。

(三)作者之意見

茲再根據前述之批評並參加作者意見，提出今後應行注意之點如左：

(一)應規定嚴密精確之辦法慎重考選學習地方教育行政之學生，寧缺毋濫。

(二)全部專業課程之內容，應有精密計劃。

(三)課程內容，應有綜合之性質，力矯零碎分割之弊。

(四)課程內容，應由各教者共同商定，力矯重複缺漏之弊。

(五)應以課程爲主體，由數人聯合教授。並同時出席參加討論，彼此交換意見，以免主張歧異，致使學者無所適從。

(六)課程內容，應就行政專業之需要，分爲各種行政的動作。每動作爲一問題，訓練學生時，以解決某種問題或獲得某種行政動作之知識技能及經驗爲及格標準。

(七)應取消课堂上課制度。另行設立研究室，搜羅解決某種問題或訓練某種行政動作之

書籍資料，並設置所需之用具及用品。

(八)應在教育學院附近，設立教育行政實驗區，(約以一縣之大小為限。)專為試驗各種教育計劃制度，試用各種測量表格及為學生研究實習之用。此種實驗區之地位，應與師範學校之實驗學校看得一樣重要，無此即不得稱為完全之教育學院。

(九)學生『上課』其實並無所謂上課，實際上即為解決問題。有時在研究室、有時在鄉村學校、有時或在野外、有時或在通衢、皆視所習某種行政動作之需要而定。

(十)理論與實際應打成一片。「學什麼」，即「做什麼」。

(十一)應提高專業訓練之程度。並應發給某教育局長之專業文憑，以資識別，而免魚目混珠之弊。

第三節 專業經驗之準備

以上所述謹屬在學期專業訓練之預備，至畢業以後應即從事於專業經驗之準備，茲述其應注意之點如下。

一、應先在教育界服務三五年，或為教師，或為校長，在此數年內所得之經驗，其價值非求學時代之普通及專業修養所能及。

二、在此期間內所任工作不宜固定，應時有變動，以期獲得多方經驗。

三、收入太微，結婚與研究，不能兼顧，宜毅然將婚事暫行擱置。

四、應竭力節省時間，仔細閱讀與未來事業有關係之書籍，並加以研究。

五、主持教育行政者應有一定之教育哲學，以爲指導。苟無此種指導，則一切行政設施，皆屬機械作用，毫無興趣。故爲教育局長者，當於此時期內就經驗及閱讀所得，逐漸確定一己之教育哲學。

六、應搜集個人最有興趣之書籍。

七、教育方面與個人事業有關的發展情形及重要研究，當時時注意，並應留心各地方教育行政人員之工作。

八、學校方面之新工作，應欣然從事。遇有疑難問題，應認爲最感興趣。

九、應練習口才及書寫上之能力。

十、應交年長而有實際經驗之人，學習處事之方法。遇有此輩人所組織之討論團體，即宜乘機參加或發起此種團體請其加入。

十一、應讀名人傳記，或研究地方耆宿之生平事跡，採擇其成功之要素，以資取法。

十二、個人社交之範圍，應力求縮小，以免浪費精力於無用之地。

十三、凡有益於專業修養之事，應欣然負擔。否則應一律拒絕。

十四、應知艱難忠實之工作，其習慣須逐漸年成，非一蹴而得。此種習慣常人必至三十至三十五歲時，方能確定。

十五、應知人生担任艱難忠實之工作，必至三四十之年久方能大有益於社會。

總之，初在大學畢業之學生，萬不可即任教育局長，應於四五年內担任較小職務，吸收經驗，充實修養以爲日後服務之準備。

雖然，在此三數年準備期間，青年有一難關，即所處環境，往往令其志得意滿，不思刻苦磨礪，繼續上進，遂至終無所成也。

青年在大學畢業，以爲成功名就，往往趾高氣昂，目空一切。小縣職務，問題簡單，尤覺游刃有餘，無繼續努力之必要。苟或位居校長，社會地位，頓覺提高。一般市民皆目爲要人，行經街市，爭尊爲『學者』。小學教師輩尤莫不仰慕虛名。有女待字者竟亦目爲東床上選。至在其指揮下之教師與學生，奉命惟謹，益使其自覺地位之高。於是以社會聞人自負，遇有集會，信口發言，不加思索。如此虛度二十年，絲毫不加研究，終必致落伍退化不能自拔。